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对报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现将公司截止2014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3年2月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2号），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3年7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7,180万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6.4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5,952万元；发行费用共计2,096.3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855.67万元。2013年7月8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划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城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13]B075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4年9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期末余额为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张家港城北支行	1102028629000262668	43,855.67	0.0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43,855.6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3,855.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2013 年：			43,855.6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0.00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扩建年产 15 万吨浓硝酸项目	扩建年产 15 万吨浓硝酸项目	17,940.78	17,940.78	17,940.78	17,940.78	17,940.78	17,940.78	100.00%	2013 年 11 月
2	原料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原料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25,914.89	25,914.89	25,914.89	25,914.89	25,914.89	25,914.89	100.00%	在建
合计			43,855.67	43,855.67	43,855.67	43,855.67	43,855.67	43,855.67	100.00%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3 年 7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32,756.36 万元；其中扩建年产 15 万吨浓硝酸项目 17,665.53 万元，原料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15,090.83 万元。对上述置换事项，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公 W[2013]E1199 号《关于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细情况敬请参阅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4年9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已经结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违法、违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两个募投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	投产第一年 (12 个月)	投产第二年 以后	2013 年	2014 年 1-9 月	-	-
1	扩建年产 15 万吨浓硝酸项目	72.78%	2,346.36	3,351.94	197.08	225.80	422.88	否
2	原料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	12,224.22	15,280.28	-		-	在建
合计			14,570.58	18,632.22	197.08	225.80	422.88	-

说明：

(一) 扩建年产 15 万吨浓硝酸项目情况：

本项目计算期 16.5 年，其中建设期 1.5 年，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按 70% 计算，项目预测经济效益 3,351.94 万元/年，其中第一年承诺效益 2,346.36 万元(70% 生产负荷)。2013 年 11 月本项目投入生产，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项目累计生产 11 个月。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72.78%，达到了第一年产能利用率预期目标。

1、实现效益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项目已投产 11 个月，按年承诺经济效益 2,346.36 万元折算成 11 个月，承诺经济效益为 2,150.83 万元；与实现的经济效益 422.88 万元相比，差额为 1,727.95 万元。

2、未实现预期效益的主要原因分析

受行业周期性波动影响，浓硝酸产品价格与原料价格同时下降，且产品价格下降幅度大于原料价格下降幅度。

项目测算时，产品市场销售价格为 1,837.61 元/吨（不含税）；项目投产后产品销售均价与测算单价相比，下降 43.99%。同时，主要原材料燃料煤、原料煤价格也大幅下降；其中，燃料煤测算时的价格为 687.18 元/吨，下降约 28.39%；原料煤测算时的价格为 881.20 元/吨，下降约 27.42%。

(二) 原料结构调整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计算期 16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本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

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